

2022 年度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	12
一、收支预算总表·····	12
二、收入预算总表·····	13
三、支出预算总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3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2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6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6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湖村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按照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要求，以建设服务型、法制型政府为目标，努力提高乡政府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以及上级机关决定、命令，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研究并制定适合本镇实际的具体政策和措施。

(二)组织制订全镇经济社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编制经济发展总体布局和产业布局。制定和组织实施全镇农业、农村、社区等城市化建设的规划和措施。

(三)负责全镇社会事务管理，基层政权建设和组织建设。负责经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新农村新社区建设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四)负责辖区城乡统筹改革和发展，加快推进农房改造和集聚，大力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加快推进农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优势特色产业，加强扶贫开发和公共服务。

(五)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公共安全，建立和健全群防群治网络，增强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处置能力，维护社会稳定。

(六)管理行政区域内的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交通、宗教、规划、土地、公安、司法、人口计生、流动人口、安全生产、生态保护、节能环保等各项行政工作。

(七)负责配合协助行政区域内行政执法和部门委托授权的行政执法。

(八)负责辖区绩效考核，新社会组织的管理。

(九)推进民主法制建设，指导村、社区等自治组织建设，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十)承办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湖村镇政府	财政拨款	21
湖村镇乡村振兴综合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	9
湖村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	9
湖村镇村镇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	8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部门主要任务是：坚决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和镇党委的安排部署，坚持系统观念，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科学精准施策，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5%以上，财政收入增长 12.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2%，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增长 4.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5.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4%。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壮产业，增创产业发展新优势

1. 让一产更具动力。一是用好本地资源。采用“公司+合作社+农户”产销运作模式，建立富锌富硒农产品种植示范基地，着力打造下埠、店上村槟榔芋、薏米、红心地瓜、花生等富硒富锌农产品品牌。二是保障粮食安全。计划投资 300 万元建设种子收购储运仓库一座，仓储 2000 平方米、烘干车间 1000 平方米、精选车间 1000 平方米、包装车间 600 平方米、智能育秧大棚 7000 平方米。三是引进特色产业。利用湖村资源禀赋优势，强化品牌营销，加大湖村水果玉米、薏米、富锌富硒农特产品推广力度，引进规模农业企业，努力培育品质高、口碑好的湖村农业“金字招牌”。

2. 让二产更具活力。一是发挥优势招大商。加快旋窑水泥项目征地拆迁、安置地建设及矿权整合等相关工作，以此为契机依托现有企业的信息渠道、商务渠道、人脉资源积极主动联系，形成“政府+企业”共同招商的模式。二是深挖潜力抓技改。支持企业技改升级，做好“老树发新枝”文章，

着重推进行洛坑钨矿尾砂提取长石和石英等重大项目落地，推动鸿丰纳米科技公司技改生产线投产，开发油墨钙、汽车底漆钙、医用钙等高新产品。三是优化环境重服务。用好“招商地图工作法”“项目工作法”“脚底板工作法”，实地学习好项目好产业的成功经验，结合湖村实际将好的经验引进来，对招商引资事项实行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切实提高协调服务效率，更好地为企业服务。

3. 让三产更具魅力。一是用好红色资源。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开展巫坊村彭湃县苏维埃政府旧址、红军医院旧址群修复项目，完成规划设计、内部展板设计、征地拆迁、杆线落地等工作；二是保护历史文化。争取将黎坊村黎发绪古民居修缮项目申报为县红色文化遗迹遗址，并争取维保资金持续修缮；三是打造文旅亮点。用好用活“一洞一湖一人”旅游资源，充分发挥黄慎名人与蛟湖生态优势，结合当地古民居建筑打造民宿、写生、绘画一体产业链，推进蛟湖文旅民俗文化项目，打造旅游新业态。

（二）优环境，增创绿色乡村新优势

1. 在城乡建设上谋新篇。一是城镇有新颜。常态化推进集镇容貌治理，大力整治建筑扬尘、生活垃圾、城镇污水等，严厉打击“两违”行为，持续开展占道经营、乱停乱放车等问题处置。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三大革命”，巩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成果，完成农村改厕任务。二是农村有新象。严格落实农村居民住宅规划建设“两统筹、两统管”机制，全面推行“房长制”，坚决整治各类违法建设、违法用地，塑好

乡村特色风貌。三是生态有新貌。常态化开展人居环境整治，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全力抓好净水、河清、蓝天、绿地、怡居保卫战。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污染环境和破坏生态的违法行为。

2. 在乡村振兴上开新局。一是以产业带动振兴。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在稳定水稻播种面积的基础上，引导发展甘薯—玉米、蔬菜—玉米、大豆—玉米、幼龄果园套种旱粮等模式，充分利用温光资源，多种、抢种一季粮，提高单位面积效益。二是以试点带动振兴。积极向上争取资金，规划龙头、陈家、巫坊 2022 年乡村振兴项目库，突出加快省级、县级试点村成效体现，创建新的乡村振兴试点，打造一批可学习、可复制的特色样板村。三是以特色带动振兴。按照“一村一品”“一乡一业”引导小农户抱团生产，持续提升农业生产专业化、规模化水平。优化乡村产业布局，壮大农村电商和直播经济，推动农产品线上与线下销售，以湖村特色产品推进乡村产业振兴。

3. 在文明建设上创新高。一是抓好文明村镇创建。持续做好新一届省级文明乡镇创建工作，组织引导龙头村、巫坊村同步创建省级文明村，陈家村、彭高村、邓坊村创建新一届市级文明村，确保全镇范围内文明村镇创评全覆盖。二是抓牢文明品牌创建。充分利用辖区内特有景区、红色文化、民俗文化等文旅资源，挖掘湖村特色，积极开展文化引领、道德建设等文明活动，打造湖村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新亮点。三是抓实文明队伍创建。牢牢依托湖村镇新时代文明实践

“所-站-点”三级阵地链，发挥九支志愿服务队效能，进一步充实完善队伍力量，做到文明宣传全覆盖。

（三）保民生，增创社会事业新优势

1. 继续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一是增强低保特困人员保障力度。规范完善城乡低保和养老服务体系，抓好农村幸福院建设，健全完善特困人员供养体系；做好本辖区内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和困难临时救助工作，认真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等相关工作。二是增强劳动就业人员保障力度。着力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农民工等群体就业工作；全面推进“全民参保”登记，扩大社会保险面，社会保险覆盖率90%以上。三是增强计生救助对象保障力度。完善二女绝育户、独生女户、奖励扶助对象医保减免扶助保障工作，落实生育关怀、幸福工程、金秋助学等救助对象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与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工作，确保不落一人。

2. 继续提升社会治理水平。一是抓实平安建设。统筹发展和安全，着力开展“平安建设攻坚战”，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强化信访积案和突出问题化解，不断提高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二是抓实安全生产。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持续加大道路交通、危险化学品、房屋隐患等领域安全监管，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三是抓实风险防范。慎终如始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积极化解金融和债务风险，着力抓好防灾减灾救灾

工作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

3. 继续优化公共服务供给。一是提高医疗保障水平。以湖村卫生院为中心，加强村卫生所人员业务培训，落实卫生所慢病药品配备及慢病证办理和送药上门服务，健全各村卫生所配置设施，力争全覆盖达标。二是提高教育质量水平。加快教育事业的发展，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实施一批教育补短板项目，增强教师队伍教学能力，提高教学质量，继续打好红色文化教育品牌。三是提高文化服务水平。保护传承红色文化，打造一批优秀的红色故事宣讲员，积极开展群众文体活动，强化融媒体文化和信息传播阵地，不断丰富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四）严律己，增创效能提升新优势

1. 坚持依法行政。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开展“八五”普法工作，完善依法行政体系，主动接受人大监督、社会和舆论监督，推动行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不断提升执行力落实力，紧扣县委县政府和镇党委的决策部署，紧盯年度目标工作任务，紧抓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难题、短板，狠抓工作落实，务求工作实效。

2. 坚持科学理政。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提高政府决策水平。树立“重实干、看实绩、比担当”导向，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作风和“冲冲冲”工作作风，以“钉钉子”精神狠抓落实，确保各项工作高效率、高质量完成。

3. 坚持从严治政。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锲

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不懈纠“四风”树新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树牢过“紧日子”的思想，持续缩减“三公”经费，严格财政预算、审批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推进政府投资项目、公共资金、公共资源等重点领域治理，严防严控重点工程、重点领域廉政风险。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7.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2.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1
九、其他收入	1,065.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9.18
		十二、农林水支出	60.1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642.71	支出合计	1,642.7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642.71	577.71								1,065.00	
61101	湖村镇政府	1,208.57	324.98								883.59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1,208.57	324.98								883.59	
61102	湖村镇乡村振兴综合服务中心	155.27	94.89								60.38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95.16	94.89								0.27	
2130101	行政运行（农业）	60.11									60.11	
61103	湖村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135.48	83.87								51.61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84.17	83.87								0.30	
20801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51.31									51.31	
61104	湖村镇村镇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143.39	73.97								69.42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74.21	73.97								0.24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9.18									69.18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单位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合计	1,642.71	1,486.63	156.08			
61101	湖村镇政府	1,208.57	1,052.49	156.08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08.57	1,052.49	156.08			
61102	湖村镇乡村振兴综合服务中心	155.27	155.27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5.16	95.16				
2130101	行政运行（农业）	60.11	60.11				
61103	湖村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135.48	135.48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4.17	84.17				
20801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1.31	51.31				
61104	湖村镇村镇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143.39	143.39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4.21	74.21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9.18	69.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7.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7.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577.71	支出合计	577.7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77.71	577.71	
61101	湖村镇政府	324.98	324.98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4.98	324.98	
61102	湖村镇乡村振兴综合服务中心	94.89	94.89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4.89	94.89	
61103	湖村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83.87	83.87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87	83.87	
61104	湖村镇村镇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73.97	73.97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97	73.97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77.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4.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3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7.71	525.72	51.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4.59	452.97	11.62
30101	基本工资	181.13	181.13	
30102	津贴补贴	56.02	56.02	
30103	奖金	5.84	5.8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60.61	60.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15	48.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07	24.0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	1.6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81	47.8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31	27.69	11.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37		40.37
30201	办公费	18.00		18.00
30202	印刷费	6.34		6.3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86		12.8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7		3.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75	72.7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6.13	6.13	
30305	生活补助	65.42	65.4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	1.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宁化县湖村部门收入预算为 1642.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9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人员经费、工资调整。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7.71 万元、其他收入 1065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为 1642.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9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人员经费、工资调整。其中：基本支出 1486.63 万元、项目支出 156.0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77.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31 万元，降低 5.6%，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人员经费、工资调整，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324.98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机关在职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遗属补助和日常公用支出。

(二) 2010301 行政运行（湖村镇乡村振兴综合服务中心）94.89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在职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和日常公用支出。

（三）2010301 行政运行（湖村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83.87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在职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和日常公用支出。

（四）2010301 行政运行（湖村镇村镇建设综合服务中心）73.97万元主要用于政府在职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和日常公用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77.7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25.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1.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

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部门共设置 0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安排专项资金及部门业务费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9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3 万元，降低 20.37%。主要原因是控制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4.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4.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